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 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风险: 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公司持续拓展融资渠道, 降低 融资成本: 有利于通过安全、高效的财务管理服务, 进一步提升公司 资金使用效率。交易方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 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
-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
 -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3年11月公司与财务公司进行金融合作,并签署《云南云天 化股份有限公司与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协议》,协 议有效期为三年,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013年10月31日公司2013-061号公告。2016年10月公司与财务 公司续签了《金融服务协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2016年10月29日公司临2016-077号公告。 公司与财务公司金融合作效果显著,在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资金配置能力、实现资金效益最大化方面起 到积极作用。现因原协议即将到期,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 务协议》。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云天化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昆明市滇池路 1417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卢应双

财务公司主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568,046.73 万元,净资产 114,477.19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95.36 万元、净利润 6,812.01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 服务原则

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风险可控、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进行合作。公司有权根据自己的业务需求,自主选择提供存贷款及相关金融服务的金融机构,自主决定存贷款金额以及提取存款的时间。

(二)服务内容

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服务、 结算服务、贷款服务、票据贴现服务、担保及中国银监会批准的财务 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三)预计金额

- 1.自协议生效之日以后有效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 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
- 2.自协议生效之日以后有效期内,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提供可循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

(四)协议期限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五) 定价原则

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交易价格按照"公允、公平、自愿"的原则协商确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等国家监管机构有规定的,由双方按规定确定交易价格;无规定或规定了浮动范围的,由双方根据交易发生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为:

- 1.关于存款服务: 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款的利率, 应不低于当时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类同期存款基准利率; 不低于当 时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同类同期存款的存款 利率; 也不低于当时财务公司向云天化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同类存款业 务的利率水平。
- 2.关于贷款服务: 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 应不高于当时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同类同期 贷款的贷款利率; 也不高于当时财务公司向云天化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提供同类同期贷款业务的利率水平。

- 3.关于结算服务: 财务公司免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
- 4.关于其他服务: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当时中国人民银行同类服务规定应收取的标准费用(如适用),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同等业务费用水平;也不高于财务公司向云天化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四、签订此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 (一)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存款基准利率,提供的贷款利率将不高于同期境内商业银行的同类型贷款利率,提供的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取的费用标准不高于同期境内商业银行所收取的同类费用标准,且提供的资金结算业务不收取资金汇划费用。这有助于公司提高资金的收益水平,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
- (二)财务公司作为结算平台,有利于公司与云天化集团及其他 关联企业之间实现便捷高效的业务结算,减少资金的在途时间,加速 资金周转。

五、审议程序

该关联交易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胡均先生、何涛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关联交

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有利于公司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8日